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江泉实业

编号：临 2021—034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十届九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上午11:00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十届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